**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18YZ005

**项目名称：**长江师范学院2018年食堂生活物资供应商项目招标

采购人：长江师范学院

采购机构：长江师范学院后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

**二○一八年一月**

**廉洁承诺书**

长江师范学院：

我单位承担贵校 项目。为保证项目活动的廉洁、规范，防止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要求，我单位特作以下承诺：

一、在项目过程中，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坚持依法办事、按程序办事，严格履行合同，保证质量，不损害国家和学校利益。

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在项目设计、招投标、实施、验收等各个环节，不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平、公正原则的活动，干扰和影响学校工作。

三、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赠送礼品、礼金、回扣、好处费、劳务费以及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物品等。

四、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提供宴请、联谊、度假、旅游以及娱乐等活动。

五、不向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食宿、购物、学费、子女出国留学等）。

六、不与学校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和亲属发生借贷、租赁、合伙、合作经营等个人经济关系，不提供车辆、电脑、手机等贵重物品供其借用，或为其个人行为提供方便。

七、不为学校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和亲属安排工作，也不安排其从事与学校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

八、若有监理的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监理的规定，积极配合、支持监理单位开展工作，不从事影响监理单位公正履行职责的任何活动。

九、若有学校工作人员无理刁难或提出不合理要求，应及时向学校有关部门反映；若发现学校工作人员有违纪违规行为的，应及时向学校的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坚决抵制不正之风和各种不正当做法。

以上承诺，我单位及单位工作人员均将严格遵守。如有违反，经上级部门或学校认定违规违纪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一）同意按照违规项目合同年结算总金额的5%支付罚金，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本单位赔偿学校的全部损失；

（二）本单位的行为致使学校工作人员违规的，同意将本单位列入贵校供应商黑名单，三年丧失贵校供应商资格；

（三）本单位的行为致使贵校工作人员违法的，同意永远丧失贵校供应商资格。本单位自愿接受学校依据有关规定对本单位做出的取消入围供应商资格、中标资格以及终止合同等处理，并承担一切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任何第三方因本单位违反以上承诺而向学校索赔或主张权利的，所有责任及后果均由本单位独自承担；

（五）贵校可根据我单位发生的违纪违法事实向有关部门检举报告，我单位自愿接受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做出的相关处理意见。

此承诺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经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此致

承诺方（盖公章）：

承诺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长江师范学院后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按照学校的要求，现对食堂生活物资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竭诚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根据我校食堂所使用的生活物资种类划分为以下10包分别投标。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类别** | **配送地点** | **谈判保证金（元）** | **备注** |
| 1 | 调味品及干副类 | 长江师范学院李渡校区（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聚贤大道16号） | 20000 |  |
| 2 | 生鲜肉类（分割猪肉） | 30000 |  |
| 3 | 生鲜肉类（分割牛肉等） | 15000 |  |
| 4 | 冷冻生食品原材料类 | 15000 |  |
| 5 | 冷冻生食品半成品类 | 15000 |  |
| 6 | 腌腊制品类 | 15000 |  |
| 7 | 鲜面制品类 | 5000 |  |
| 8 | 鲜米、豆制品类 | 5000 |  |
| 9 | 禽蛋类 | 5000 |  |
| 10 | 蔬菜瓜果类 |  |  |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三、合同期限**

2018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

**四、谈判资格**

（一）一般资格条件

谈判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3．具有履行本项目物资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和经济实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谈判供应商必须签署并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廉洁承诺书和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殊资格条件

包1、包2、包3、包4、包5和包6的个体工商户（供应商）必须具有《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准入证》；包1、包2、包3、包4、包5、包6、包7、包8和包9的企业或公司（供应商）具有《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准入证》或提供生产经营面积不得低于1000平方米的本企业房产所有权复印件原件待查或租房协议复印件原件待查；包7、包8和包9也可具有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证或农村合作社种养植基地证明。（符合其中一个条件即可）

**五、谈判有关说明**

（一）投标报名统一采用在开标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具体规定如下：

1.凡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2018年1月29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长江师范学院校园网（http://www.yznu.cn）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相关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内容。

2.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为：包1、包2、包3、包4、包5、包6为:500元/包；包7、包8、包9、包10为:300元/包，供应商必须在当天开标前现场缴纳（售后不退），若未缴纳视为无效投标。校内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截留招标文件购置费。

3.谈判保证金的提交：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现场缴纳谈判保证金（详见第二部分第一条第三款），若未缴纳视为无效投标。中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的供应商当场无息退还，校内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截留招标文件购置费。

4.谈判文件递交开始时间及地点：2018年2月7日北京时间8:30，图书馆106室。

5.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2月7日北京时间10:00；

6.开标开始时间及地点：2018年2月7日北京时间10:00，图书馆106室。

7.评标及谈判地点：长江师范学院图书馆205室（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聚贤大道16号）。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六、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文件时提交一份由供应商盖章的保证金退还银行信息表（格式如下表1，请使用打印稿。请在该页填写信息并直接打印该页后盖章）。未中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结果正式公告后15个工作日内由学校财务处按来款渠道无息退还；中标人保证金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在签合同时补足履约保证金）。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 军（023）72793371

胡老师（023）72792266

联系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聚贤大道16号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谈判费用**

（一）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潜在供应商中标后三个工作日内按下表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可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各项目大类缴纳标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类别** | **配送地点** | **履约保证金（元）** | **备注** |
| 1 | 调味品及干副类 | 长江师范学院李渡校区（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聚贤大道16号） | 20000 |  |
| 2 | 生鲜肉类（分割猪肉） | 30000 |  |
| 3 | 生鲜肉类（分割牛肉等） | 15000 |  |
| 4 | 冷冻生食品原材料类 | 15000 |  |
| 5 | 冷冻生食品半成品类 | 15000 |  |
| 6 | 腌腊制品类 | 15000 |  |
| 7 | 鲜面制品类 | 5000 |  |
| 8 | 鲜米、豆制品类 | 5000 |  |
| 9 | 禽蛋类 | 5000 |  |
| 10 | 蔬菜瓜果类 |  |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谈判文件的组成

**包1、包2、包3、包4、包5、包6须附下列文件证明材料：**

1.供货廉政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1）。

2.竞争性谈判文件函（见第六部分附件2）。

3.报价一览表（见第六部分附件3）。

4.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见第六部分附件4）。

5.竞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竞标人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竞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竞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投标）

6.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经济实力说明承诺。

7.提供2016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8.《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准入证》复印件或固定的生产或经营场所证明文件（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9.服务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7）

10.供应商能够给予招标人的其他优惠条件

11.供应商认为还需补充的其他资料

**包7、包8、包9须附下列文件证明材料：**

1.供货廉政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1）

2.竞争性谈判文件函（见第六部分附件2）

3.报价一览表（见第六部分附件3）

4.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见第六部分附件4）

5.竞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竞标人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竞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竞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投标）

6.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经济实力说明承诺。

7.提供2016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8.《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准入证》复印件或固定的生产或经营场所证明文件（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或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证或农村合作社种养植基地证明材料（只限于基地类型的投标人提供）

9.服务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7）

10.供应商能够给予招标人的其他优惠条件

11.供应商认为还需补充的其他资料

**包10须附下列文件证明材料：**

1.供货廉政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1）

2.竞争性谈判文件函（见第六部分附件2）

3.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见第六部分附件4）

4.竞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竞标人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竞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竞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投标）

5.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经济实力说明承诺。

6.提供2016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7.服务承诺书（见第六部分附件7）

8.供应商能够给予招标人的其他优惠条件

9.供应商认为还需补充的其他资料

以上投标文件均须加盖鲜章（公司、企业加盖单位印章，个体工商户加盖法人印章），投标文件应按照上述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四、五篇全部内容。

**三、谈判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3.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谈判开始时间起90天。

（二）保证金

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报价要求

谈判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物购买费、运输费、装卸费、检验费、安全保险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所有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四）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七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谈判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2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如果响应文件通过邮寄递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内、外两层封套密封。

2.1内层封套的封装与标记同 “1.”款规定。

2.2外层封套装入“1.”款所述全部内封资料，并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及地址。同时应写明供应商的名称、地址，以便将迟交的响应文件原封退还。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七）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八）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谈判，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九）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的；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3.供应商未缴纳保证金的；

4.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5.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8.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9.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的；

10.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无效谈判

服务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服务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的；

2.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3.服务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保证金的；

4.服务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5.服务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服务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8.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9.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的；

10.服务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四、谈判程序**

（一）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在正式谈判前，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谈判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谈判。审查的内容按**第二部分 第二条第一款逐一审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服务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服务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服务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①）； 服务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谈判。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新成立公司不足一个月的除外）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服务商提供书面声明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①），税收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
| （5）谈判服务商必须签署并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廉洁承诺书和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②）； | 1.服务商提供廉洁承诺书（见格式文件）；2. 服务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服务商公章（查询信息为服务商名称）2.1“信用信息”查询结果；2.2“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2.3“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2.4“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服务商公章4.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网页打印件应显示查询时间；若网页打印件未显示查询时间，服务商应自行标注查询时间）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 3 | 保证金 |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缴纳保证金 |

注：

①服务商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服务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服务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规定的谈判内容作出响应。 |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谈判文件规定。 |

 （三）在采购人委托人宣布正式谈判后，由供应商分别报价并填写报价单。

（四）在谈判小组审查供应商报价有效后，由采购未找到目录项。人委托人现场公布报价情况，并当现宣布谈判结果。

**五、谈判办法**

**（一）包1、包3、包4、包5、包6、包7、包8、包9的谈判办法**

1.报价办法。现场一次性报价，供应商谈判报价应在最高限价（G）下浮百分点数（N），单个产品中标价格（Z）=最高限价（G）×下浮百分点数（100-N）%。

2.评标办法。本项目采取最低价中标法，即按供应商报价下浮百分点数（N）从大到小排序，排在第一位的供货商为第一次中标人，依此类推。（注：1.供货商报价时，下浮百分点数（N）可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2.单个产品中标价格（Z）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以上各包原则上只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货商，成交价为第一中标人投标价。

4.若某个包出现两家及其以上中标后选供货商报价相同时，则按以下优先顺序确定供货商：1.具有《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企业准入证》者优先；2.生产加工经营面积大者优先。

**（二）包2的谈判办法**

1.供应商资格的确定

本次参与谈判的供应商符合以上**第二部分 第二条第一款相应要求的，**均可以被视为供应商候选人。

2.在本次竞争性谈判中被确定为供应商候选人的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为本次谈判的指定的时间、地点。以后须按采购人通知的时间（根据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原则上每三个月进行一次）、地点等要求前往参加现场报价。具体事宜届时由采购人在长江师范学院网页（http:/www. yznu.cn/）“招投标”栏中公布。

3.评标办法。本项目采取最低价中标法，即按供应商报价下浮百分点数（N）从大到小排序，排在第一位的供货商为第一次中标人，依此类推。（注：1.供货商报价时，下浮百分点数（N）可以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2.单个产品中标价格（Z）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包2原则上只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货商，成交价为第一中标人投标价。

5.若某个包出现两家及其以上中标后选供货商报价相同时，则按以下优先顺序确定供货商：

1.具有《重庆市学校后勤物资供货企业准入证》者优先；

2.生产加工经营面积大者优先。

**（三）包10的谈判办法**

1.供应商资格的确定

本次参与谈判的供应商符合以上第二部分 第二条第一款相应要求的，均可以被视为供应商候选人。

2.谈判价格的确定

由采购人委托人指定专职工作采购组、询价人员，在市场询价的基础上与供应商候选人适时谈判确定价格。（专职工作采购组、询价人员应随机选择涪陵区内3家及其以上大型超市，每周开展2－3次的市场询价）其谈判价格原则上不得高于超市价格。

**六、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长江师范学院网页（http:// yznu.cn/）“招投标”栏中公布成交结果预公示。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若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谈判价格按第二候选人价格执行；若第一成交候选人与第二成效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差较大，采购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2.若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三）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质疑供应商参与了谈判活动后，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重庆市相关规定的；

2.2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四）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时间除外）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长江师范学院网（http://www.yznu.cn/）上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长江师范学院网页（http:// yznu.cn/）“招投标”栏中上公告。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四）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五）合同原则上应按照《合同》样本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六）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三部分 产品服务要求及物资需求量**

**一、服务要求**

（一）保证按照长江师范学院食堂的要求，按质、按量、及时供货，需冷藏运输的货物运输过程采用冷藏设备，确保食品安全。

（二）保证急用餐饮原材料的供应，急用材料1小时内配送到位，并有专人负责。

（三）保证按时向长江师范学院食堂提供食品原材料检验报告等索证材料。

（四）保证合同履行期间，及时响应长江师范学院后勤服务集团的定期报价，若不及时报价视为自动放弃供货资格，合同自动解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保证自觉遵守和服从长江师范学院后勤服务集团的相关规定。

（六）保证根据学校工作规律，在寒暑假等假期内，以及在发生诸如货源紧张、物价突涨时顾全大局，确保供应，保障学校稳定。

（七）保证所供货物质量安全、卫生、无毒、无害，若有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保证提供相应认证证书，保证不出现假冒伪劣产品。

**二、学校食堂2018年春期生活物资金额（仅供投标人参考，不作为中标后采购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类别** | **品种** | **采购金额（万元）** | **备注** |
| 1 | 调味品及干副类 | 干杂类（含黄豆、绿豆、花生、花椒、辣椒、食品调味香料等）调味品（含食用盐、酱油、醋、鸡精、味精、红酱、咸菜等） | 100 |  |
| 2 | 生鲜肉类（分割猪肉） | 分割猪肉 | 270 |  |
| 3 | 生鲜肉类（分割牛肉等） | 牛肉、羊肉等畜牧类，鸡、鸭、鹅等家禽类 | 24 |  |
| 4 | 冷冻生食品原材料类 | 鸡鸭兔等家禽类，带鱼等海产类 | 30 |  |
| 5 | 冷冻生食品半成品类 | 各种冷冻生食品半成品 | 20 |  |
| 6 | 腌腊制品类 | 腊肉、香肠等腌腊制品 | 10 |  |
| 7 | 鲜面制品类 | 水面、面皮等 | 36 |  |
| 8 | 鲜米、豆制品类 | 米粉、米线，豆腐、豆干等鲜米、豆制品 | 30 |  |
| 9 | 禽蛋类 | 鸡蛋等禽蛋 | 38 |  |
| 10 | 蔬菜瓜果类 | 各种蔬菜瓜果 | 220 |  |

注：学校距离涪陵城区约16千米，距离重庆主城区约120千米，食堂货物采购特点是分地点、定时间段零星采购

**三、相关说明**

（一）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品种明细进行下浮点子数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下浮点子数不得大于100，所报价格不得超出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二）每种明细产品应当标明品种、规格、等级、生产厂家等内容。

（三）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新颁布的《食品安全法》及其他相关法规要求。

（四）相关物资技术指标要符合相关产品标准。

**第四部分 价格调查方式和价格结算方式**

**一、供应商生活物资的询价方式、时间及地点**

采购人定期到涪陵区大型农贸市场或大型超市对生活物资进行询价。合同期间招标人保留执行更科学、合理定价机制的权利。

**二、价格结算方式**

（一）包1、包3、包4、包5、包6、包7、包8、包9的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价格无论市场价上涨或下跌，招标人均不作价格调整；

（二）采购人未注明的采购品种的价格，在本次招标项目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单方组织人员，组织1次市场询价由双方协商确定结算价格，如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次递补中标单位或重新招标，价格执行期限与中标人投标承诺期限相同。

（三）所有中标人结算货款时，均需提供校内相关验收合格手续和国家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发票。

（四）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合同期间没产生违约，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第五部分 供货合同（初稿）**

甲方：长江师范学院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后就长江师范学院学生食堂生活物资供应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限为：自2018年 月 日始至2019年 月 日止。

**二、物资供应相关要求**

（一）甲方已通过招标确定乙方为长江师范学院 类学生食堂生活物资协议供应商。乙方具有在合同期内，按甲方要求向甲方供应该类货物的资格。

（二）甲方根据实际需求每日确定乙方供应货物的具体数量、时间、规格品牌、等级、交货地点等，并通过电话或其他通信方式将采购信息传递给乙方，乙方据此供货，不得拒绝或延迟供货。 需冷藏运输的货物在运输过程必须采用冷藏设备，确保食品安全。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急用餐饮原材料的供应，急用材料1小时内配送到位，并有专人负责。

（三）乙方所供货物必须确保质量，安全、卫生、无毒、无害，并提供供应物资的有效质量检验、检疫报告索证材料，若有国家强制认证要求的，必须提供相应认证证书等。

（四）乙方所供货物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不得出现假冒伪劣和质量不合格产品。必要时甲方可以对乙方供货期间所供物资进行抽查送检（检测部门为国家权威机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查出乙方所供物资部分或全部为不合格产品，甲方将对乙方采取没收履约保证和扣除当月供货款并解除合同的处罚。

（五）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若违反甲方的管理规章制度须接受处罚。

（六）乙方合同期间所供物资因原材料本身发生的食品安全责任事故事件和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意外事件、行政处罚、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等经营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三、价款、结算方式**

（一）**包1、包2、包3、包4、包5、包6**、**包7、包8、包9在最高限价**（G）**（见后投标报价明细表）在基础上下浮点子数为：N＝**  ，则每个单品的结算价格为（Z）=最高限价（G）\*下浮百分点数（100-N）%。（乙方在价格稳定承诺期内价格无论市场价上涨或下跌，甲方均不作价格调整）。

（二）**包10**由采购人指定采购工作人员在市场询价的基础上，与资格供应商按市场行情确定价格。

（三）乙方承诺按照与甲方共商核定的价格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期间其他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货款结算周期为一个月一次，原则上当月的货款在次月第一周左右结算，结算前2个工作日为对帐日，与甲方核对上一个月货款，对帐无误后开具正式发票，符合综合考核要求，且无违约行为，15天内支付上一个月货款，遇节假日顺延。

（五）甲方未注明的品种价格，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单方组织人员进行市场询价并由双方协商确定结算价格，价格执行期限与中标人投标承诺期限相同。乙方不得拒绝，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所有供应商结算货款时，均需提供国家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发票。

**四、安全文明要求**

（一）乙方供货人员和车辆应遵守甲方校园管理的相关管理规定。运送车在校内行驶时必须保证慢速，并注意避让人员。如果由于乙方供货人员和车辆，在甲方校区内发生经济纠纷，在明确为乙方责任和乙方不愿及时解决纠纷或交通事故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货款或从货款扣除代为支付第三方。

（二）因乙方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服务对象及有关人员食用后出现一切不良反应的，经权威机构查实后，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经济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双方合同立即解除，没收履约保证金，甲方保留向乙方进一步追诉的权利。

（三）乙方在供货期间，应搞好运输车辆、器具及附近地面的清洁卫生，不能污染经过区域。

（四）甲方部分收货地点车辆不能直达，需要人力转运，乙方自行负责转运工具和转运费。转运过程中，乙方不得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应赔偿。

**五、供货时间、地点、包装、运输、验收**

（一）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所规定的时间，准时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定型包装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等，必须按照行业规定具有完整的包装，且包装上标有QS标志或标有新的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根据不同产品分别规定用中文标有品名、产地、厂家、生产日期、保质期批号或代号、规定、配方或者主要成份、食用或使用方法、保存方法等说明，出现包装破损现象予以调换。

（三）货物按下列规定验收

1.到货后由甲方指定人员按照《长江师范学院后勤服务集团生活物资采购管理办法》进行验收，有国家相关行业标准的按行业规范验收。验收发现数量（重量）不足的，以实际货物数量（重量）验收登记入库或直接进入食堂加工。

2.验收时发现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退货，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货物虽在保质期（有效期内），但货物送到时，剩余保质期限已不足50％的，甲方根据使用情况有权拒收。

**六、履约保证金**

为保证乙方认真履行本合同各项要求，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_\_。乙方在合同期内没有转包第三方或没有发生食品卫生安全、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等风险，合同到期时凭甲方收据由甲方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不计利息）。否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违约责任**

 （一）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应承担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供货不及时对甲方正常经营情况造成轻微影响的，乙方应以该批货物价款总额的50％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乙方供货不及时，严重影响甲方正常经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乙方还应以该批货款总额壹倍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乙方同一批次货物缺斤少两达到1％及其以上的，甲方扣罚乙方该批货物短缺部分的壹倍货款。

3.乙方同一批次货物所供质量不合格数量占该批次货物数量的1％及以上的，乙方应以该批次质量不合格货物价款的壹倍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在合同有效期内，上述情况累计出现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4.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其损失赔偿金由甲方先在乙方当期货款中扣除，同时乙方应补交齐履约保证金。不足扣除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5.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发生三次没有响应甲方的定期报价，视为乙方自动放弃供货资格，合同自动解除，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二）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应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未及时报单或将采购物资报错，造成供货不及时的，乙方不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2.乙方正常履行合同，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如延迟付款，甲方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八、其它**

（一）本合同在履约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裁决。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

**供货廉政承诺书（参考格式）**

长江师范学院：

为加强物资采购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防止商业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贵校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有关规定，我方自愿签订本承诺书，并严格执行。

第一条参与贵校物资采购活动时，除具备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要求外，我方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上级关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第二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不发生损害上述原则及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第三条与学校有关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不向相关机构和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主要有：

（一）不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为有关人员或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不为有关人员或单位安排可能影响采购活动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四）不暗示为有关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第四条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

第五条发现采购活动各方当事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主动向其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等机关举报。

第六条对以上承诺若有违反，愿意接受贵方关于取消中标或供货资格、终止合同和五年内不得参加贵校所有采购活动处理。

第七条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单位（盖章）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委托代理人（签字）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文件函（参考格式）**

致：长江师范学院

根据贵方招标公告的采购邀请，我公司（个体工商户）对\_\_\_\_\_\_\_\_\_\_\_\_\_\_\_项目大类进行投标报价，（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名称），向贵方提交下述文件一式七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6份。

（一）投标文件函

（二）详细报价清单

（三）资格证明材料

（四）《投标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文件。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招标文件》，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招标文件的要约内容，以本投商文件向你方招标的 项目（项目大类）内容进行投标。

2.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并同意放弃提出对招标文件误解的权利。

4.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6.一旦我方入围，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严格遵守贵校的相关管理规定，保证质量，保证在规定的时间报价及送货。

7.我们同意从规定的招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8.同意贵方没收保证金的有关条款。

9.确认投标文件所述内容皆为事实，无虚假隐瞒行为。

投标人确认的通信地址为：

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报价一览表（参考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长江师范学院2018年春期食堂生活物资入围供货商项目招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下浮点子数 | **注：单个产品中标价格（Z）=最高限价（G）\*下浮百分点数（100-N）%** |
| 1 |  |  |
| 2 |  |  |

注：**1.包1、包2、包3、包4、包5、包6、包7、包8、包9填写此表**

**2.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公司（个体工商户）名称 |  |
| 地址 |  |
| 电话号码 |  | 传真 |  |
| 注册资金 |  | 经济性质 |  |
| 经营状况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开户银行帐号 |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营业注册执照号 | （随本表格附交一份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
| 近期履行类似合同情况 |  |

（该表可延长）

本人或本公司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签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投标人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_\_\_\_\_\_\_\_\_\_\_\_\_（竞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住址：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正反两面）****（盖骑缝章）****（身份证按原尺寸复印，请勿放大或缩小）** |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公章）

附件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_\_ \_\_

项目编号：

日 期：\_\_\_\_\_\_\_\_\_\_\_\_\_\_\_

致：\_长江师范学院\_

\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职务： 职 务：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正反两面）****（盖骑缝章）****（身份证按原尺寸复印，请勿放大或缩小）** |

投标人公章：

附件7：

**服务承诺书**

长江师范学院：

本公司（个体商户）自愿参加长江师范学院2018年春期食堂生活物资入围供应商项目招标，已全面获悉并无条件接受和服从《长江师范学院2018年春期食堂生活物资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条款及采购人的补遗解译，并郑重承诺：

一、本公司（个体商户）所提供资质证明材料均属实有效，具备合法效力；本公司（个体商户）自愿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包括自身和他人）。

二、本公司（个体商户）自愿服从采购人的招标现场管理，不滋扰生事，否则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本公司（个体商户）的投标资格，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并保留追诉的权利。

三、本公司（个体商户）保证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本公司（个体商户）招标文件的承诺，按中标价格及时向长江师范学院提供高质量的中标产品和服务，且不在《采购协议供货合同书》内容之外，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四、本公司（个体商户）保证本合同中所提供货物的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生产商企业标准执行；若因本公司（个体商户）配送产品质量原因造成食品卫生事故（中毒事件），由本公司（个体商户）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并负法律责任。

五、本公司（个体商户）保证所供货物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一一对应，保证在供货时按中标合同文本规定时间、地点、数量、质量、运输规范等要求执行配送，并按采购人要求报送卫生防疫等备案材料。

六、本公司（个体商户）同意贵方为实施采购工作的需要可以在相关文件上公布本公司（个体商户）中标产品的价格、优惠率以及相关的信息。

本承诺书自本公司（个体商户）签字之日起至协议供货合同终止日内有效。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谈判报价明细表**

**包一：调味品及干副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参考品牌 | 规格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老抽 | 海天1.9L | 1\*6瓶 | 件 |  | 86 |  |
| 李锦记1.9L | 1\*6瓶 | 件 |  | 120 |
| 草菇1.9L | 1\*6瓶 | 件 |  | 150 |
| 2 | 生抽 | 海天1.9L | 1\*6瓶  | 件 |  | 86 |
| 李锦记1.9L | 1\*6瓶 | 件 |  | 102 |
| 黄花园715ML | 1\*6瓶 | 件 |  | 39 |
| 3 | 酸菜 | 盈棚 | 1\*40包\*400g | 件 |  | 57 |
| 4 | 酱油 | 乌江 | 2.2L/瓶（胶瓶） | 件 |  | 30 |
| 5 | 陈醋 | 保宁醋 | 1\*2.5L（胶瓶） | 壶 |  | 35 |
| 山西水塔 | 1\*20瓶（胶瓶） | 件 |  | 320 |
| 6 | 生态鸡精 | 凤庆 | 1\*22包\*454g | 件 |  | 210 |
| 7 | 味精 | 莲花 | 1\*10包\*2.27kg | 件 | 　 | 230 |
| 皇品 | 1\*4包\*2.5kg | 件 |  | 175 |
| 8 | 青花椒 |  | 散装 | 斤 | 　 | 55 |
| 9 | 红花椒 | 　 | 散装 | 斤 | 　 | 55 |
| 10 | 干海椒 |  | 1\*25斤 | 件 | 　 | 180 |
| 11 | 豆瓣 |  | 1\*18斤 | 件 | 　 | 65 |
| 12 | 料酒 |  | 1\*20瓶 | 件 | 　 | 40 |
| 13 | 梗子豆皮 | 　 | 1\*8斤 | 件 | 　 | 30 |
| 14 | 海带 |  | 1\*11斤 | 件 | 　 | 110 |
| 15 | 木耳 |  | 1\*25斤 | 件 | 　 | 380 |
| 16 | 紫菜 |  | 1\*100包\*80g | 件 | 　 | 140 |
| 17 | 干香菇 |  | 散装 | 件 | 　 | 35 |
| 18 | 豆沙 |  | 1\*4袋 | 件 | 　 | 84 |
| 19 | 干海带丝 |  | 1\*14斤 | 件 | 　 | 95 |
| 20 | 海白菜 |  | 1\*10斤 | 件 | 　 | 20 |
| 21 | 榨菜 |  | 1\*30斤 | 件 | 　 | 70 |
| 22 | 酵母 |  | 1\*20袋 | 件 | 　 | 288 |
| 23 | 无铝泡打粉 | 　 | 1\*20袋 | 件 | 　 | 120 |
| 24 | 红糖 | 砖红糖 | 1\*50斤 | 件 | 　 | 210 |
| 25 | 白糖 | 优级 | 1\*100斤 | 件 | 　 | 335 |
| 26 | 冰糖 | 　 | 1\*50斤 | 件 | 　 | 220 |
| 27 | 老干妈 | 陶华碧 | 1\*24瓶 | 件 | 　 | 165 |
| 28 | 胖子鱼 | 重庆 | 1\*20袋\*310g | 件 |  | 240 |
| 1\*40袋\*180g | 件 | 　 | 270 |
| 29 | 火锅底料 | 秋霞 | 1\*40袋\*400g | 件 | 　 | 250 |
| 30 | 散豆豉 | 永川 | 1\*19斤 | 件 | 　 | 54 |
| 31 | 老鸭汤 | 毛哥 | 1\*30袋\*350g | 件 | 　 | 190 |
| 32 | 蕃茄酱 |  | 1\*24瓶\*198g | 件 | 　 | 100 |
| 33 | 辣椒酱 |  | 1\*28斤 | 件 | 　 | 160 |
| 34 | 麦酱 |  | 1\*30斤 | 件 | 　 | 60 |
| 35 | 红枣 |  | 1\*10斤 | 件 | 　 | 40 |
| 36 | 大白豆 | 　 | 1\*38.5斤 | 件 | 　 | 250 |
| 37 | 青碗豆 | 　 | 1\*90斤 | 件 | 　 | 220 |
| 38 | 白碗豆 | 　 | 1\*92斤 | 件 | 　 | 200 |
| 39 | 绿豆 |  | 1\*40.6斤 | 件 | 　 | 180 |
| 40 | 黄豆 |  | 1\*92斤 | 件 | 　 | 260 |
| 41 | 包谷米 |  | 1\*48斤 | 件 | 　 | 93 |
| 42 | 黑米 | 　 | 1\*50斤 | 件 | 　 | 207 |
| 43 | 圆糯米 |  | 1\*100斤 | 件 | 　 | 350 |
| 44 | 花生米 |  | 1\*25斤 | 件 | 　 | 155 |
| 45 | 豆粉 |  | 1\*40斤 | 件 | 　 | 100 |
| 46 | 生粉 |  | 1\*30斤 | 件 | 　 | 85 |
| 47 | 食粉 |  | 1\*24盒 | 件 | 　 | 120 |
| 48 | 汤元粉 | 　 | 1\*50斤 | 件 | 　 | 240 |
| 49 | 红苕粉 |  | 散 | 斤 | 　 | 8 |
| 50 | 条粉 |  | 1\*20斤 | 件　 | 　 | 75 |
| 51 | 酸辣粉 |  | 1\*50斤 | 件　 | 　 | 200 |
| 52 | 红油面 |  | 散 | 斤 | 　 | 8 |
| 53 | 凉皮 |  | 1\*9斤 | 件　 | 　 | 24 |
| 54 | 枸杞 |  | 散 | 斤 | 　 | 26 |
| 55 | 香果 |  | 散 | 斤 | 　 | 26 |
| 56 | 三奈 |  | 散 | 斤 | 　 | 20 |
| 57 | 八角 |  | 散 | 斤 | 　 | 18 |
| 58 | 十三香 |  | 1\*10盒 | 件　 | 　 | 260 |
| 59 | 白扣 | 　 | 散 | 斤 | 　 | 38 |
| 60 | 孜然粉 | 　 | 散 | 斤 | 　 | 16 |
| 61 | 小茴香 | 　 | 散 | 斤 | 　 | 9 |
| 62 | 桂皮 | 　 | 散 | 斤 | 　 | 13 |
| 63 | 草果 | 　 | 散 | 斤 | 　 | 52 |
| 64 | 纯碱 |  | 1\*100斤 | 件　 | 　 | 165 |
| 65 | 鱿鱼 |  | 1\*30斤 | 件 | 　 | 680 |
| 66 | 胡椒面 |  | 散 | 斤 |  | 33 |
| 67 | 西米 |  | 1\*50斤 | 件 |  | 215 |  |
| 68 | 辣鲜露 |  | 1\*6瓶\*448g | 件 |  | 105 |  |
| 69 | 甜面酱 |  | 1\*20\*400g | 件 |  | 80 |  |
| 70 | 白醋 |  | 1\*12\*420g | 件 |  | 55 |
| 71 | 油条精 |  | 1\*20\*250g | 件 |  | 125 |
| 72 | 面包糠 |  | 1\*20\*1kg | 件 |  | 185 |
| 73 | 去皮芝麻 |  | 1\*22.5kg | 件 |  | 394 |
| 74 | 红苕欠粉 |  | 散 | 斤 |  | 8 |
| 75 | 咖喱粉 |  | 1\*12\*400g | 件 |  | 19 |
| 76 | 腾椒油 |  | 1\*10瓶\*800ml | 件 |  | 260 |
| 77 | 香油 |  | 1\*4\*5L | 件 |  | 280 |
| 78 | 红豆 |  | 散 | 斤 |  | 7 |
| 79 | 白酒 |  | 1\*12瓶 | 件 |  | 60 |
| 80 | 黄酒 |  |  | 件 |  | 45 |
| 81 |  |  |  |  |  |  |
| 82 |  |  |  |  |  |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谈判报价明细表**

**包二：生鲜肉类（分割猪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精瘦肉 | 斤 | 一级 | 13 |  |
| 2 | 肥肉 | 斤 | 一级 | 6 |
| 3 | 三线肉 | 斤 | 一级 | 10.8 |
| 4 | 整块排骨 | 斤 | 一级 | 14.6 |
| 5 | 腿夹肉 | 斤 | 一级 | 11 |
| 6 | 大猪蹄 | 斤 | 一级 | 13.6 |
| 7 | 猪肝 | 斤 | 一级 | 7 |
| 8 | 生大肠(无油) | 斤 | 一级 | 14 |
| 9 | 猪舌 | 斤 | 一级 | 17 |
| 10 | 猪心子 | 斤 | 一级 | 10 |
| 11 | 猪腰 | 斤 | 一级 | 18 |
| 12 | 猪大骨 | 斤 | 一级 | 9.5 |
| 13 | 边油 | 斤 | 一级 | 7 |
| 14 | 猪尾 | 斤 | 一级 | 40 |
| 15 | 猪肚 | 斤 | 一级 | 17.4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谈判报价明细表**

**包三：生鲜肉类（分割牛肉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碎牛肉 | 斤 | 一级 | 21.5 | 　 |
| 2 | 精牛肉 | 斤 | 一级 | 32.5 |
| 3 | 牛蹄 | 斤 | 一级 | 18 |
| 4 | 牛尾 | 斤 | 一级 | 28 |
| 5 | 牛柳 | 斤 | 一级 | 35 |
| 6 | 健子牛肉 | 斤 | 一级 | 32.5 |
| 7 | 牛腩 | 斤 | 一级 | 31.4 |
| 8 | 牛肾 | 斤 | 一级 | 15 |
| 9 | 牛鞭 | 斤 | 一级 | 40 |
| 10 | 牛心舌 | 斤 | 一级 | 14.5 |
| 11 | 活鸭 | 斤 | 一级 | 9.5 |
| 12 | 活鸡 | 斤 | 一级 | 13.9 |
| 13 | 活鹅 | 斤 | 一级 | 16.9 |
| 14 | 羊肉 | 斤 | 一级 | 32.9 |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四：冷冻生食品原材料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参考品牌 | 规格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鸡架 | 中盛 | 7Kg/件 | 件 | 合格 | 35 | 　　　　　　　　　　　　　　　　　　　 |
| 2 | 鸡胸 | 博大 | 19.5Kg/件 | 件 | 合格 | 168 |
| 3 | 鲜冻兔 | 宗大 | 10 Kg/件 | 斤 | 合格 | 16 |
| 4 | 玉米粒 | 富安兴 | 2.5Kg\*4袋/件 | 件 | 合格 | 50 |
| 5 | 琵琶腿(120-130) | 中盛 | 10Kg/件 | 件 | 合格 | 120 |
| 6 | 鱼排 | 海旺 | 2.25kg\*8袋/件 | 件 | 合格 | 215 |
| 7 | 鸡丝 | 宝迪 | 10Kg/件 | 件 | 合格 | 180 |
| 8 | 鸡丁 | 宝迪 | 10Kg/件 | 件 | 合格 | 180 |
| 9 | 鸡边腿 | 前岗博发 | 6.3Kg/件 | 件 | 合格 | 74 |
| 10 | 猪耳朵 |  | 1\*10Kg/件 | 件 | 合格 | 19 |
| 11 | 核桃肉 |  | 1\*10Kg/件 | 件 | 合格 | 14 |
| 12 | 耗儿鱼 | 海力丰 | 7Kg/件 | 件 | 合格 | 189 |
| 13 | 冻头皮 |  | 1\*10Kg/件 | 件 | 合格 | 10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五：冷冻生食品半成品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参考品牌 | 规格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玉米粒 | 富安兴 | 2.5Kg\*4袋/件 | 件 | 合格 | 60 |  |
| 2 | 狮子头 | 召润 | 2.5\*4袋/件 | 件 | 合格 | 235 |
| 3 | 香酥鸡柳条 | 辣白味 | 950g\*10袋/件 | 件 | 合格 | 180 |
| 4 | 虾饺 | 享口福 | 2.5\*4袋/件 | 件 | 合格 | 215 |
| 5 | 青豆 |  |  | 件 | 合格 | 85 |
| 6 | 春香鸡肉饼 | 太和 | 1\*12\*10个 | 件 | 合格 | 160 |
| 7 | 鸡扒 | 学子膳 | 1\*80g\*100片 | 件 | 合格 | 228 |
| 8 | 鸡米花 |  | 1\*5kg\*4包 | 件 | 合格 | 220 |
| 9 | 肚丝 |  | 散 | 斤 | 合格 | 12 |
| 10 | 烤鸭 |  | 散 | 斤 | 合格 | 11 |
| 11 | 牛肉丸子 | 海王子 | 1\*5kg\*4包 | 件 | 合格 | 210 |
| 12 | 鸡腿碎肉 |  | 2斤\*12包 | 件 | 合格 | 205 |
| 13 | 鸡翅根 | 新东大 | 24支\*10包 | 件 | 合格 | 270 |
| 14 | 黑椒肉粒 | 学子膳 | 1\*2.5kg\*4包 | 件 | 合格 | 228 |
| 15 | 烤肠 |  | 50根\*10板 | 件 | 合格 | 335 |
| 16 | 雪花肉排 | 学子膳 | 10斤\*10包 | 件 | 合格 | 170 |
| 17 | 卡兹脆鸡排 | 学子膳 | 10斤\*10包 | 件 | 合格 | 270 |
| 18 | 新奥腿排 |  | 10斤\*10包 | 件 | 合格 | 270 |
| 19 | 香菜丸子 | 渝都 | 5斤\*4包 | 件 | 合格 | 180 |
| 20 | 双汇火腿肠 |  | 45g\*100支 | 件 | 合格 | 85 |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六：腌腊制品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香肠 | 2.5Kg\*4袋/件 | 件 | 合格 | 20 | 　　 |
| 2 | 腊肉 | 2.5Kg\*4袋/件 | 件 | 合格 | 20 |
| 3 | 腊排骨 | 散 | 斤 | 合格 | 24 |
| 4 | 腊心舌 | 散 | 斤 | 合格 | 32 |
| 5　 | 腊猪蹄 | 散　 | 斤 | 合格 | 19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七：鲜面制品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水面 | 斤 | 中级 | 2.4 | 　 |
| 2 | 抄手皮 | 斤 | 中级 | 2.4 |  |
| 3 | 干面 | 斤 | 中级 | 3.1 |  |
| 4 | 饺子皮 | 斤 | 中级 | 2.4 |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八：鲜米、豆制品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米线 | 斤 | 中级 | 2.3 |  |
| 2 | 绿豆粉 | 斤 | 中级 | 3.5 |  |
| 3 | 河粉 | 斤 | 中级 | 2.3 |  |
| 4 | 米豆腐 | 斤 | 中级 | 1 |  |
| 5 | 魔芋 | 斤 | 中级 | 1 |  |
| 6 | 豆腐 | 斤 | 中级 | 1．5 |  |
| 7 | 黄豆芽 | 斤 | 中级 | 1.2 |  |
| 8 | 绿豆芽 | 斤 | 中级 | 1.6 |  |
| 9 | 豆干 | 斤 | 中级 | 2.8 |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包九：禽蛋系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等级 | 最高限价（元） | 下浮点子数 |
| 1 | 鸡蛋 | 散 | 斤 | 中级 | 5.3 |  |
| 2 | 鸡皮蛋 | 1\*360个 | 件 | 中级 | 265 |  |
| 3 | 鸭皮蛋 | 1\*180个 | 件 | 中级 | 185 |  |
| 4 | 盐蛋 | 散 | 个 | 中级 | 1.3 |  |

此明细表不作为最终结算清单，**此报价为到岸价**（包括产品价格、人工搬运、运输、安全、保险、发票、税费等）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